

# 中共温州市教育局委员会文件

温教党〔2017〕37号



## 中共温州市教育局委员会关于在全市教育系统 开展向陈莹丽老师学习活动的决定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，浙南产业集聚区文教体局，市局各直属学校（单位）：

陈莹丽，女，温州乐清人，1991年7月出生，2014年毕业于杭州师范大学，生前系乐清市大荆镇镇安学校教师。2017年7月13日，因病不幸去世，年仅26岁。在得知绝症之时，陈莹丽老师选择了回到她熟悉的讲台，坚持为学生上课，甚至在病危的最后时刻，依然坚守在课堂上。她说，“只有在学校，和学生在一起，和同事在一起，才是最快乐的！”

从教的岁月虽然短暂，但是陈莹丽老师怀着对教育事业的无限忠诚，不畏艰苦、勇挑重担、尽职尽责、把无悔青春奉献给了

教育事业，用实际行动展现了人民教师的崇高思想境界，赢得了学生的衷心爱戴和家长、同事的一致肯定。陈莹丽老师是我市新时期普通教师的优秀代表，她朴实感人的事迹，集中体现了爱岗敬业、教书育人、无私奉献，生命不止、探索不息的时代要求。为了大力弘扬陈莹丽老师的先进事迹和崇高品格，经研究，决定在全市教育系统开展向陈莹丽老师学习的活动。

学习陈莹丽老师爱岗敬业、勤奋拼搏的崇高精神。自 2014 年毕业以来，陈莹丽老师先后在乐清市公立寄宿学校、乐清市大荆镇镇安学校工作。她全身心投入工作，不断提高自身素质，积极追求上进。在病因确诊后，还请求其父亲接至学校，坚持完成课堂教学任务，来回 120 多公里。她一边工作，一边与病魔作斗争，不但没有被困难打倒，更是将对教育事业的热爱转化为脚踏实地的地工作。

学习陈莹丽老师无私奉献、大爱无痕的高尚品德。陈莹丽老师以校为家、关爱学生，永远把孩子当做平等的生命给予尊重。为了提高学生的学习积极性，她经常自掏腰包以作奖励，为学生的每一点进步而感到高兴。她坚持用爱和责任铸造师魂，把全部爱心毫无保留地奉献给学生，在平凡的工作岗位上展现了为人师表的高尚品德。

学习陈莹丽老师勇于探索、知行合一的教育情怀。陈莹丽老师教科研意识强烈，在教育教学中大胆探索创新，不断改进教学方法，提高教学效率，积极推进新课程改革。2016 学年第

一学期，陈老师带领学生走访了两三趟仙溪南阁牌坊群，精心指导和修改学生的小论文。最终，《探访乐清南阁牌坊群》获得了温州市历史与社会学科小论文比赛二等奖。

陈莹丽老师的先进事迹，充分体现了她对教育事业的忠诚热爱，对岗位工作的恪尽职守，始终践行“学高为师，身正为范”的职业道德要求，自始至终甘守三尺讲台，立做“四有”老师”。

希望全市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能以陈莹丽老师为榜样，进一步提高思想道德水平和教书育人能力，以仁爱之心、奉献之心、责任之心、实干之心为巩固提升温州教育“铁三角”地位、再创温州教育新辉煌作出更大的贡献。各地各校（单位）在开展向陈莹丽老师学习活动中的好做法，于9月上旬报送市教育局人事处。

中共温州市教育局委员会

2017年7月19日

---

抄送：省教育厅，市委，市政府，市委组织部，市直机关工委。

---

中共温州市教育局委员会办公室

2017年7月19日印发

---